

证券代码：838491

证券简称：英堡龙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英堡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8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英堡龙会议室现场会议。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☒ 现场投票

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 网络投票

☐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郭彩霞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-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5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5-006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2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大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杨健 刘美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参加举手表决股东的资格、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规范意见》、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（二）法律意见书。

北京英堡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